

股票代码：001234

股票简称：泰慕士

公告编号：2022-009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21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资料，同时列明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会议于2022年2月24日下午3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董事长陆彪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除董事长陆彪先生现场参会外，其余董事均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765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66.67万股，并于2022年1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80,000,000.00元变更为106,666,700.00元。公司总股本由80,000,000.00股变更为106,666,700.00股。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实

际情况，现拟将《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对其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经办人办理上述变更事宜，相关变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情况为准。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765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666,7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16.5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440,800,551.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税）57,756,709.9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3,043,841.06元。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月5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2年1月5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0011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六安英瑞针织服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安英瑞”）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佛子岭路支行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由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3,043,841.06元，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600,000,000.00万元，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轻重缓急及实际进展，对募投项目投资金额进行调整。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议案》

为持续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在项目建设规划范围内预先投入部分募投项目。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0050 号《关于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的累计金额为 43,572,182.56 元，拟置换金额为 21,769,632.56 元。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0050 号）。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 3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总额不超过 2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现金管理额度由公司及其子公司共享，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发展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六安英瑞针织服装有限公司本着风险可控的原则，计划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融资额度，公司提议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表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星期一）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次会议尚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15）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25 日